

古岸头村综合大楼消防设施改造维修工程（第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古岸头村综合大楼消防设施改造维修工程（第二次），项目业主为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古岸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资金来自村民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古岸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本工程建设地点位于瓯海区娄桥街道古岸头村；工程费用约142000元；工期：30日历天；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招标内容：包括消防设施改造维修等工程施工，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其他在建合同工程（中标后提供，投标阶段无须提供）。

3.4 其他要求：浙江省外投标人必须持有《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或提供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对外发布的投标人进浙备案的网页（显示已备案截图）复印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瓯海分网”（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瓯海分网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12月16日14时30分，地点为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金泰大厦主楼2楼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瓯海分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古岸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址：温州市瓯海娄桥街道金湖街64号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577-86285881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金泰大厦主楼2楼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8758782901

监督部门：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招投标中心

联系电话：0577-86281335